

##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公路運輸統計

資料項目：彰化縣市區汽車客運駕駛員概況—按年齡及性別分

### 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\* 發布機關、單位：彰化縣政府主計處統計科

\* 編製單位：彰化縣政府交通處

\* 聯絡電話：(04) 753-6013

\* 傳真：(04) 728-1671

\* 電子信箱：as2854@email.chcg.gov.tw

### 二、發布形式

\* 口頭：

( ) 記者會或說明會

\* 書面：

( ) 新聞稿 (  ) 報表 ( ) 書刊，刊名：

\* 電子媒體：

(  ) 網際網路，網址：

[https://www2.chcg.gov.tw/main/main\\_act/main.asp?main\\_id=45229&act\\_id=498](https://www2.chcg.gov.tw/main/main_act/main.asp?main_id=45229&act_id=498)

( ) 磁片 ( ) 光碟片 ( ) 其他

###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\*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本縣轄區內經申請核准經營市區汽車客運之駕駛員為統計對象。

\* 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底之事實為準。

\* 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 年齡：以戶籍登記所記載之出生年、月、日為準並以足歲計算。

(二) 平均年齡：各駕駛員年齡相加後之總和除以駕駛總人數。

\* 統計單位：人。

\* 統計分類：縱項目按駕駛員年齡及平均年齡分；橫項目按客運公司別及駕駛員性別分。

\* 發布週期：年。

\* 時效(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)：2個月5日。

\* 資料變革：無。

### 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\* 預告發布日期：次年3月5日前上網發布。

\* 同步發送單位：無。

### 五、資料品質

\*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由本府根據各市區汽車客運業者提供資料編報。

\*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無。

### 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。